

关于 2023 年度新增及预申报本科专业的公示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3〕5 号）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学校积极组织 2023 年度本科专业申报工作。经相关二级学院申报、学校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评议、校长办公会审议，本年度学校拟推荐陶瓷艺术设计、曲艺、音乐剧等 3 个专业申报 2023 年度新增本科专业。按照教育部“专业预备案”制度相关要求，艺术与科技专业将作为我校下年度预申报专业上报专业增设基础材料，并于 2024 年开展正式新专业设置申报工作。

为保证本次新专业设置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现将本年度拟推荐及预申报本科专业结果予以公示，时间为 8 月 24 日至 8 月 30 日，公示期间内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教务处反映，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86522026 联系邮箱：jwcjyk001@126.com。

教务处

2023 年 8 月 24 日